

安信证券全球新动能 QDII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公告

安信证券全球新动能 QDII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由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6 日起向客户进行募集，截至 2020 年 1 月 17 日，募集工作已顺利结束。

2020 年 1 月 21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资确认，所有参与资金全部划入本集合计划在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托管专用账户，本集合计划已收到的初始销售有效净参与资金为人民币 179,881,409.78 元，折合 179,881,409.78 份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有效净参与资金在募集期内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4,269.64 元，折合 4,269.64 份资产管理计划份额；以上初始销售的实收资金（含利息结转）共计人民币 179,885,679.42 元，折合 179,885,679.42 份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其中自有资金参与 26,500,883.33 份，占比 14.73%，我公司员工及配偶参与 5,500,137.50 份，占比 3.06%，无其他关联方参与。

本集合计划的注册登记机构为我公司，有效参与户数为 125 户，其中个人投资者 122 户（含我公司员工及配偶 5 户），参与 149,404,532.06 份，占比 83.06%，机构投资者 3 户（含我公司自有资金 1 户），参与 30,481,147.36 份，占比 16.94%。以上数据的计算和确定均严格遵守《安信证券全球新动能 QDII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安信证券全球新动能 QDII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的约定。

本次募集中发生的会计师费等费用由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未从本集合计划资产中支付。

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安信证券全球新动能 QDII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安信证券全球新动能 QDII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集合计划符合成立条件，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成立。

自成立日起，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开始管理本集合计划。

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www.essence.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致电本公司客服热线：95517。

特此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一日